2020年度工程系列助理工程师、工程师

评审条件及申报材料说明

**一、参评人员所在单位须提供的材料**

1.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所在单位出具的审核意见承诺书（附件1）。

3.《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工程系列（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评审人员审核花名表》纸质版和电子版（附件2）。

4.相关在职证明材料（企业职工参保证明）。

**二、申报助理工程师评审条件及评审人员申报材料**

（一）**专业技术人员**

1.评审条件

（1）具备与申报专业相同或相近的大学专科以上学历。

（2）大学本科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大学专科毕业，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

（3）具备基本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在任职期间，能独立解决工作中的一般技术问题。

2.申报材料（目录表1）

（1）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学信网学历证明（选择6个月验证有效期）。

（3）继续教育培训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任现职以来专业技术工作总结1份。

（5）2019年度的《山西省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A4纸双面打印）（附件3）。

（6）《山西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3份（A4纸双面打印）（附件4）。

（7）《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工程系列任职资格综合考评表》2份（A3纸打印）（附件5），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报送电子版。

（8）外语合格证书、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可自愿提供，作为评审的参考依据。

**（二）高技能人才**

1.评审条件

（1）具有本专业或相近专业中专及以上学历。

（2）获得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2年。

（3）能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具有解决一般性技术问题的能力，能够指导初、中级工的工作。

（4）任中级工以来，能够运用本专业的基础专业技术知识，高质量完成本岗位技术技能工作，获大型企业中厂（或中小型企业）级先进个人荣誉称号1次以上，或参与完成技术攻关项目、技术革新项目、技术推广等1项以上。

2.申报材料（目录表2）

（1）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学信网学历证明（选择6个月验证有效期）。

（3）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继续教育培训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5）任现职以来专业技术工作总结1份。

（6）2019年度的《山西省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A4纸双面打印）（附件3）。

（7）《山西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3份（A4纸双面打印）（附件4）。

（8）《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工程系列任职资格综合考评表》2份（A3纸打印）（附件5），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报送电子版。

（9）获奖材料或成果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三、申报工程师评审条件及评审人员申报材料**

（一）**专业技术人员**

1.评审条件

（1）具备与申报专业相同或相近的大学专科以上学历。

（2）任助理工程师满4年，即为2016年任助理工程师；研究生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后，从事本专业工作满2年，即2018年底前研究生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并从事本专业工作。各类企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中全日制本科毕业从事本专业工作满5年；全日制专科毕业从事本专业工作满7年。

（3）具备以下一项工作经历：主持或参与了研究课题；组织了工程项目的设计；解决了生产过程及综合技术管理中本专业领域技术的问题；取得具有实用价值或一定社会经济效益的研究设计应用成果。

（4）发表学术论文一篇或者实用技术材料总结。

2.申报材料（目录表3）

（1）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学信网学历证明（选择6个月验证有效期）。

（3）职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继续教育培训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5）发表的论文、论文检索页或实用技术材料（须附完成的工程项目相关材料及能证明本人在工程项目中担任的角色、所起的作用、个人证书原件等有关原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6）2017、2018、2019三个年度的《山西省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A4纸双面打印）（附件3）。

（7）《山西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4份（A4纸双面打印）（附件4）。

（8）《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工程系列任职资格综合考评表》2份（A3纸打印）（附件5），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报送电子版。

（9）外语合格证书、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可自愿提供，作为评审的参考依据。

（二）**高技能人才**

1.评审条件

（1）具有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可分别按相当于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评审相应专业职称。

（2）获得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3年。

（3）能够基本掌握现代化生产和技术的管理方法，有独立解决比较复杂技术技能问题的能力,在本职业(工种)中具备较高技艺，在培养徒弟、传授技术技能方面做出贡献。

（4）参与完成并撰写专业技术报告2项以上；或编写适用于高级工使用的培训教材3000字以上；或在公开发行的专业刊物上，独立或以第一作者发表 1 篇以上本专业论文。

（5）任高级工以来，所荣获的奖项。

2.申报材料（目录表4）

（1）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学信网学历证明（选择6个月验证有效期）。

（3）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继续教育培训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5）发表的论文、论文检索页或实用技术材料（须附完成的工程项目相关材料及能证明本人在工程项目中担任的角色、所起的作用、个人证书原件等有关原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6）工作业绩、成果、获奖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7）2017、2018、2019三个年度的《山西省专业技术人员考核登记表》（A4纸双面打印）（附件3）。

（8）《山西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4份（A4纸双面打印）（附件4）。

（9）《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工程系列任职资格综合考评表》2份（A3纸打印）（附件5），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报送电子版。

**四、附注说明**

1.所提供的学历、学位证书，以国家教育行政部门和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承认毕业文凭或学位证书为准。其他任何证件或证明都不能作为相应的学历依据。近年取得的成人教育等后取学历，须与本人实际从事技术工作的专业相同，否则不能作为相应任职资格评审的有效学历。

2.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可分别按相当于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评审相应专业职称。

3.所有申报材料的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4.申报材料中没有着重说明份数的材料均提供1份。获奖材料、实用技术材料、成果材料按照文件要求份数报送。

5.申报材料所须交验相应原件，审核后退回，复印件留存。

6.继续教育培训证明材料包括继续教育培训证书、相关培训结业证书、专业技术工作培训材料等。

7.递交材料时，将个人申报材料目录表粘贴在材料袋封面。

8.相关表格从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引进交流服务信息网(http:// www.sxsfqrc.com)“下载专区”下载。